

全年将亏损 金果实业追加送股成定局

◎本报记者 陈建军

按照金果实业昨天在三季报中预测的全年亏损业绩,它兑现股权分置改革时的追加送股承诺已成定局。值得注意的是,金果实业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当时明确表示公司盈利能力将从那开始将大幅提高。

金果实业昨天公布的三季度报告显示,虽然三季度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长了28.35%,但仍旧是

高达约6271万元的亏损。更为麻烦的是,金果实业预测2007年全年将亏损1.1亿元左右。金果实业表示,由于受液晶、等离子等新型显示技术的冲击,传统的CRT行业市场需求持续下降,行业利润空间进一步缩小,导致公司参股企业乐金飞利浦电子有限公司将继续大幅亏损;公司投资的匀胶电路板项目需将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大幅增加;此外,公司

财务费用受央行加息而有所增加。综合上述原因,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07年全年净利润为-1.1亿元。

既然2007年全年亏损已成定局,金果实业就得兑现股权分置改革时的追加送股承诺了。在股权分置改革时,金果实业的股东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衡阳市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衡阳市国资局、耒阳未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说,若

公司2007年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原则计算)低于5500万元,或2008年度低于6000万元;公司2007年度或2008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以外的审计意见,四家股东将向流通股股东追送13785408股公司股份,限追送一次。按金果实业当时的流通股股份计算,流通股每10股获送1股股份。其中,湖南湘投控股追送9376105股。

金果实业股权分置改革是与重大资产重组相结合进行的,湘投控股通过注入拥有的湖南电子信息产业集团36.988%股权与金果实业的相关资产进行置换。按照金果实业的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新植入资产2007年为金果实业贡献的净利润就应高达6502万元左右。金果实业当时也明确表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的盈利能力大幅度提高。

长春一东 欲借增发提升盈利能力

◎本报记者 高文力

长春一东日前公布了非公开发行方案,拟向公司控股股东东光集团发行不超过4000万股、不少于2700万股,用于认购吉林东光集团持有的吉林大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89.52%股权、吉林东光瑞宝车灯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吉林汽车制动器厂和长春东光工厂等资产与负债。

据介绍,如果本次发行成功,东光集团将旗下汽车零部件企业优质资产装入上市公司,可完善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的产业链及产品结构,公司也因此实现了产业整合;同时,长春一东的产品结构将得以进一步完善,产品种类将得以进一步丰富,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以有效地提升。据估算,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较2006年末增加1.8倍左右,2007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将较2006年增加1.3倍左右,2007年净利润将较2006年增加3.8倍左右。

长春一东控股股东吉林东光集团是兵器工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东光集团的产品有军工产品和民用产品两大类,民品汽车零部件主要生产汽车传动系列、制动系列、照明系列、汽车镜系列等,为一汽集团、一汽大众、重庆长安等几十家汽车厂提供配套,其中汽车制动器、汽车离合器、飞轮齿环总成、齿环等系列产品产销量均在全国排名第一,产品市场占有率都在30%以上,是行业标准起草单位。这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将东光集团的车灯、传动、制动等汽车零部件优质资产置入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业规模和盈利能力,也扩张了企业规模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广济药业 有望继续享受高价收益

◎本报记者 陈捷

广济药业有关负责人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尽管公司三季度业绩有了大幅提高,但依然有不少投资者表示不满。他表示,股价的涨跌并非公司能够左右,我们的职责就是搞好生产,用业绩回报投资者,希望大家注意投资风险。

该公司三季报显示,1至9月份,公司主营收入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了167.03%,净利润的增幅更是高达11.58倍,每股收益由去年同期的0.04元大幅增至0.44元,增长原因就是公司核黄素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大幅上涨。

长江证券分析师严鹏、叶涛涛认为,公司对老合同执行进度的控制,说明了在目前的市场供需环境下,公司处在主动地位;而这种依市场情况进行的调整,使公司充分享受到了产品高价带来的收益,有利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但他们同时也认为,部分老合同可能要在第四季度执行,由于老合同价格相对较低,加上近期核黄素的价格有所回落,因此第四季度公司业绩可能会低于三季度。

对于四季度核黄素产品的价格趋势,两位分析师认为,目前的价格属于过度上涨后的适度回落,并维持在景气周期中较高的价格水平。因此,核黄素并未就此进入降价周期,公司也不会重回之前的业绩低谷。

广济药业业绩预告显示,其全年每股收益约在0.70元左右。

新希望乳业 将携燕牌做大杭州市场

◎本报记者 陈

记者从有关方面了解到,新希望乳业控股有限公司旗下的杭州新希望双峰乳业有限公司有意租杭州地区另一大品牌燕牌乳业的品牌渠道,通过同时运作双峰和燕牌两大品牌来做大杭州地区乳业市场。

双峰乳业是2002年9月由新希望和杭州四季青乳品厂共同投资组建,注册资本3000万元,双方各占70%和30%的股权,2006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517万余元,实现净利润173.71万元。与刘永好乳业帝国的其他乳业公司相比,其盈利能力居前。今年6月9日,新希望全资子公司新希望乳业控股公司出资1102万元,受让杭州四季青乳品厂所持双峰乳业25.2%股权,新希望乳业所持双峰乳业的股权由原来的70%增加到95.2%。杭州燕牌是成立于1928年的老牌乳业品牌,在老杭州人中拥有非常强的影响力。业内人士称,双峰乳业联手燕牌乳业这一扩张动作,将使其杭州市场的规模有望达到年产值2亿元。

东阿阿胶 推出治疗血栓基因药品

◎本报记者 郑义

东阿阿胶推出溶栓基因工程药,该公司研制的溶栓治疗血栓的新药瑞通立,日前获得国家新药证书及生产批准文号。

据东阿阿胶有关人士介绍,公司生产的瑞通立是第三代溶栓基因的药物,用于溶解因堵塞冠状动脉引起的心肌梗塞,适用于急性心肌梗塞患者。据了解,东阿阿胶整整花了五年时间,应用基因重组技术,攻克了生产过程中蛋白质复性率低,产品得率不高等难题,因分子结构改进而成为创新药物。经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等12家医院临床试验证实,瑞通立具有起效迅速、再通率高、体内半衰期长、副作用小、使用方便等特点。据了解,瑞通立有望明年投入批量生产。

开发基因工程药物是东阿阿胶技术研究的一个重要领域。公司先后承担了4项国家研发攻关项目,先后推出了佳林豪、瑞通立产品。据了解,东阿阿胶目前仍有一个治疗血小板减少的基因工程药品已完成临床试验,正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待批。

亨通光电 拓展越南电信市场

◎本报记者 吴标 通讯员 濮建忠

亨通光电与集团的相关企业共同参加了日前在越南河内举行的2007年越南国际信息通讯论坛及展览会(Vietnam Comm 07)。

近年来随着中越两国经贸合作深入开展,双边贸易额增长迅猛,尤其是我国电子信息产品对越出口始终居于龙头地位,中国已成为越南第五大贸易伙伴。越南的通信及信息科技市场发展潜力巨大,被国际电信联盟(ITU)列为继中国之后增长最快的电信市场,越南邮电部将投资40亿美元,集中改善电信基础设施,加强互联网网络接入技术并在全国推广互联网和信息科技的应用,这意味着给我国的光纤光缆等接入产品的生产企业提供了大机遇。亨通集团结合此次电信展会的主题与特点,共展示了包括通信电缆、光纤光缆、电力电缆、电力光缆、宽带传输接入设备及光器件等产品与服务。展会期间,亨通光电的展位受到了越南河内电信联合股份公司(HTCJSC)、越南电信总公司(VNPT)、越南电信国际公司(VTI)、西贡电信(SPT)、越南电视技术投资与发展公司(VTC)、越南邮政和电信部(MPT)等通信运营商的重点关注,并就光缆产品及技术与亨通公司进行了深入的交流,并商议合作意向。

湖南复兴湘米 主推“隆平”和“金健”

◎本报记者 赵碧君

记者从有关方面获悉,湖南省正在制定“湘米复兴计划”,将主推隆平高科和金健米业为代表的湘米,为消费者打造一个经得起考验的全国新米品牌。

2007年上半年,由省粮食局牵头,隆平高科联合省内最大粮库霞凝和省内外拥有数十家超市的集团中心同心,共同投资组建而成隆平米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旨在以其各自所具备的科技育种、储备加工、专业营销的独特优势,共享一流的品牌声誉、资本优势、管理经验和市场资源,5年内建成年产销大米100万吨的“隆平米——中国米”企业,并与以金健米业为代表规模米业同台竞争。今后,湖南对外主推的大米应该是“金健”、“隆平”以及获得中国名牌称号或年实际销量在5万吨以上的品牌。

原白鸽集团董事长 刘先超涉嫌受贿受审

◎本报记者 周帆

记者日前从有关渠道了解到,原白鸽集团董事长刘先超因涉嫌受贿1000多万元,于10月17日在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接受审判。

今年2月9日,郑州市纪委和郑州市监察局就专门召开新闻发布会,向新闻界通报刘先超违纪一案。根据中纪委、省纪委和郑州市委的要求,2005年11月21日,郑州市纪委成立专案组,对郑州市委书记王有杰一案涉及刘先超的有关问题进行核查,经过14个多月的内查外调,查清了刘先超受贿等重大违纪、违法问题。

起诉书指控刘先超利用职权为他人承揽工程、职务提拔、安排工作,共收受26人的1154.36万元人民币和14.7万美元。庭审时,刘先超几乎当庭推翻了之前在检察机关所作的全部供述,对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也几乎全部否认。由于案情复杂,法庭没有当庭宣判。

化纤业公司三季度业绩有望拔头筹

◎本报记者 袁小可

随着上市公司发布三季报临近收官,在上市公司各领风骚之际,行业之间的较量也日渐升温,业绩增长“考核名次表”已是雏形初显。

天相投顾发布的统计数据表示,截至10月24日,总共518家上市公司披露了2007年三季报,占沪深两市全部公司总数的34.08%,共创造净利润840亿元,87.64%的上市公司实现盈利,74.32%的上市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比实现增长。行业排名上,化纤业以1038.09%的净利润增长率,暂位列业绩增长排名首位,紧随其后的金融业与造纸包装业,净利润增长率则分别达到170.17%和163.61%。

对于化纤行业的增长超速度,券商研究员将其原因归因于去年同期业绩的基数较低,今年行情好转之后相关企业的效益得以明显提高。

上市公司普遍报喜

拥有26家上市公司的化纤行业,目前已有15家发布了三季报业绩。其中,吉林化纤、舒卡股份、华峰氨纶的业绩增幅最为显著,净利润增长率分别达到218274.79%、4457.54%和733.85%。除了*ST华源与*ST丹化两家ST公司仍然未



能摆脱亏损困境,共有18家公司3季度实现、或预计实现盈利,7家公司则预告2007年全年将实现业绩增长,其中舒卡股份预计增长高达3400%至3700%。

目前A股化纤业上市公司中,粘胶、涤纶、氨纶三个子行业公司普遍受到市场关注。长江证券研究员周涛表示,化纤行业是比较典型的周期性行业,这一轮景气周期是从2006年中旬开始的,主要由粘胶短纤和氨纶拉动,由于粘胶短纤和氨纶的需求旺盛,导致粘胶短纤和氨

纶价格飙升。此外,根据历史经验,产品价格的上涨往往带来相关产品利润的暴涨,而化纤产品的大幅持续性上涨,将带来产能的扩张,化纤行业受粘胶和氨纶的拉动,目前正处于行业景气的中部。

粘胶行业景气看好

三季度,由于秋冬服装用面料的需求逐渐旺盛,以及国内纺织企业为了提高服装品质也开始提高粘胶纤维的用量,使得国内对粘胶类纱线及坯布的采购数量明显增大,价格的上涨推动粘胶短纤行业成为化纤行业中最为看好的一处风景。

依照行业特性,从9月份至春节前将是粘胶短纤的需求旺季,国泰君安研究员任静表示,从目前短纤供应紧张局势判断,产品价格有望保持在较高水平,由于浆粕产能的扩产受限于环保压力,新建项目将比较有限,供应紧张局面难改,短纤价格的下跌空间有限。据统计,粘胶短纤价最近两个多月以来,价格继续稳步上扬,市场普遍预计短纤价格将在四季度维持均价21500元/吨左右的高位。

对2008年之后粘胶短纤的发展趋势,化纤协会统计数据显示也已提供了一个良好预期:到2008年末,全国短纤产能将超过150万吨,未来几年粘胶短纤的产量年均增长率约在15%左右,进口量基本不变或会略微下降,出口量年均增

长率在15%,需求还会继续保持14%左右的较快增长,产量和需求将保持基本的平衡。

优势企业保持优势

正因为粘胶行业规模可观且总体效益好,相应的上市公司业绩表现优良。

周涛认为,粘胶短纤行业在消费升级的需求带动下,需求旺盛,行业具有很强的向下游成本转嫁能力,具有产品差异化特性的公司,以及具有上下游一体化产业链的公司,将能够充分分享行业景气带来的丰厚利润,同时具备越来越强的抵抗周期性的能力,建议关注具备产能扩张、产品差别化特征、棉浆粕具有一定自给能力的山东海龙、南京化纤、吉林化纤。

任静则预计,未来两年粘胶行业景气还将维持,建议继续关注内生外延式增长的优势企业,特别是具有产能持续扩张且有技术和规模优势的龙头企业。其中,山东海龙在规模、技术、环保、原材料一体化方面的优势突出,而阻燃和高湿模量差别化短纤的扩产和在新疆合作建设原料浆粕和短纤扩产,使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高,抗风险能力增强;澳洋科技目前有粘胶短纤生产能力9.3万吨,公司的盈利水平列于同类公司之首,而且在行业低迷期间是唯一保持毛利率提高的公司,预计公司全年的净利润可能超出预期。

首例无前置条件诉上市公司造假案被受理

武汉中院将受理投资者诉众环会计所及精伦电子涉及虚假陈述民事侵权赔偿案

◎本报记者 王璐 徐锐

记者从上海市李国君律师事务所周爱文、邹华锋律师处获悉,由其代理的上海投资者诉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武汉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虚假陈述民事侵权案件2007年10月15日被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据悉,该案是人民法院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业务活动中民事侵权赔偿案件中的若干规定》新司法解释而受理的第一例上市公司涉及虚假陈述的民事侵权赔偿案件;同时,也是中国证券史上第一例不需要前置条件而被人民法院直接受理的上市公司涉及虚假陈述的民事侵权赔偿案件。

据代理律师介绍,本案件对照原有证券虚假陈述民事侵权赔偿案件主要在三个方面实现突破。第一,此案不需要证监会或其分支机构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前置条件。第二,本案拓宽了有权要求赔偿原告的范围。新司法解释规定,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之日起,投资

者合理信赖(不是明知)不实审计报告而买卖股票遭受损失的,其损失依法应予得到赔偿。而在原有的证券虚假陈述民事侵权赔偿案件中,投资者在虚假陈述披露之日后购买,证监会或其分支机构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卖出并遭受的损失,不能得到赔偿。第三,本案使投资者能通过司法而不是通过证

■案情回放

原告上海投资者原系武汉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小股东,因查阅精伦电子公开披露的2006年度报表信息,发现精伦电子经营由亏转赢,业绩提升,且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精伦电子披露的年度报表出具了无保留审计报告,故原告相信精伦电子披露的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可信,并购买了精伦电子股票。之后,精伦电子股票连续大幅下跌,原告为避免更大的损失,只得出售了股票,造成了投资损失。

原告出售股票后,原告方经分

析、计算,发现精伦电子披露的2006年年报信息存在严重虚假记载嫌疑。2006年净利润经计算应列为亏损,同时还存在其他一系列虚假记载嫌疑。

原告认为,针对上述众多严重虚假记载嫌疑事实,众环会计还为精伦电子2006年度报表出具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这构成了出具不实报告行为。而且,原告也正因此相信众环会计出具的无保留的审计意见,进而相信精伦电子披露的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才购买了精伦电子股票。故原告根据《最

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业务活动中民事侵权赔偿案件中的若干规定》的规定,诉讼请求为:1.确认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精伦电子2006年年报出具的众环审字(2007)194号审计报告为不实报告;2.判令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和精伦电子共同赔偿原告损失人民币3052.94元;3.本案诉讼费由两被告承担。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和精伦电子共同赔偿原告损失人民币3052.94元;3.本案诉讼费由两被告承担。